

股票代碼：3556

禾瑞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 務 季 報 表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內附會計師核閱報告)

公 司 地 址：台北市內湖區瑞光路302號11樓
電 話：(02)8751-5191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3
四、資產負債表	4
五、損益表	5
六、現金流量表	6
七、財務季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	7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7~11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1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1~20
(五)關係人交易	20~21
(六)抵質押之資產	22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22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22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22
(十)其 他	22
(十一)其他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23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23~24
3.大陸投資資訊	24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24

會計師核閱報告

禾瑞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禾瑞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截至該日止之民國九十八年第一季之損益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財務季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禾瑞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七年第一季之財務季報表係由其他會計師核閱，因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未經會計師核閱，而於民國九十七年四月十五日出具保留式之核閱報告。

除下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財務季報表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如財務季報表附註四(四)所述，禾瑞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為24,477仟元，暨民國九十八年第一季認列投資利益淨額為9,627仟元，係以被投資公司同期間自行編製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季報表為依據。另，財務季報表附註十一「其他附註揭露事項」中有關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係由被投資公司所提供，本會計師未依第二段所述之核閱程序執行核閱工作。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上段所述被投資公司之財務季報表及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倘經會計師核閱，對第一段所述之財務季報表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財務季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如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禾瑞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052號解釋函，此等會計變動對財務季報表之影響，請詳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

安 侯 建 業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于 紀 隆

會 計 師：

陳 蓓 琪

證券主管機關：台財證六字第0920122026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0960069825號
民國九十八年四月十五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禾瑞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損益表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98年第一季		97年第一季	
	金額	%	金額	%
4110 營業收入(附註五)	\$ 89,343	100	142,631	100
4190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338	-	185	-
營業收入淨額	89,005	100	142,446	100
5110 營業成本(附註四(三)(六)及五)	47,423	53	79,392	56
營業毛利	41,582	47	63,054	44
營業費用(附註四(七)(八)、五及十(一))：				
6100 推銷費用	8,416	9	9,671	7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6,733	8	9,330	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1,931	25	14,183	10
	37,080	42	33,184	23
營業淨利	4,502	5	29,870	21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2,516	3	3,040	2
71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附註四(四))	9,627	11	-	-
7160 兌換利益	739	1	845	1
7480 什項收入(附註五)	700	1	1,580	1
	13,582	16	5,465	4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附註四(六)及五)	330	1	194	-
75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附註四(四))	-	-	3,965	3
	330	1	4,159	3
稅前淨利	17,754	20	31,176	22
8110 所得稅費用(利益)(附註四(九))	(2,412)	(3)	4,508	3
本期淨利	\$ 20,166	23	26,668	19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四(十))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0.41	0.47	0.85	0.73
基本每股盈餘-追溯調整			\$ 0.79	0.68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0.41	0.47	0.85	0.73
稀釋每股盈餘-追溯調整			\$ 0.79	0.68

(請詳閱後附財務季報表附註)

董事長：盧瑞麟

經理人：蔡美惠

會計主管：洪惠玲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禾瑞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98年第一季	97年第一季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利	\$ 20,166	26,668
調整項目：		
折舊及攤銷(含權利金及利息攤銷)	19,721	17,066
採權益法認列投資損失(利益)	(9,627)	3,965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2,784)	240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減少	-	114,430
應收票據及帳款減少	1,715	10,380
應收關係人款項減少(增加)	(2,283)	9,185
存貨減少(增加)	2,557	(2,187)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增加	(175)	(1,101)
預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資產增加	(42)	(349)
應付帳款減少	(5,030)	(2,456)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減少	(18,959)	(6,006)
應付所得稅增加(減少)	(2,834)	3,953
其 他	(86)	(74)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2,339</u>	<u>173,714</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置固定資產	(725)	-
存出保證金增加	-	(38)
遞延費用增加	(1,339)	(19,07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2,064)</u>	<u>(19,109)</u>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275	154,60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770,479	439,95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770,754</u>	<u>594,560</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所得稅	<u>\$ 3,205</u>	<u>315</u>

(請詳閱後附財務季報表附註)

董事長：盧瑞麟

經理人：蔡美惠

會計主管：洪惠玲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禾瑞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季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禾瑞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一年九月十二日設立。主要經營IC積體電路等電子產品之設計及製造加工、電子材料之批發零售，並於九十二年度起開始主要營業活動及產生重要收入。

本公司為配合政府獎勵合併經營政策，節省管理成本，促進合理經營，分別於民國九十五年十月三十日及十一月十五日經董事會及股東會決議，合併鑫科資訊股份有限公司，並以民國九十五年十一月三十日為合併基準日。民國九十六年四月本公司取得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許可登入興櫃交易，同年十二月通過上櫃申請案，並自民國九十七年四月十五日於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員工人數分別為88人及71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公司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及衡量基礎彙總說明如下：

(一)會計估計

本公司於編製財務報表時，業已依規定對財務報表所列資產、負債、收益、費損及或有事項，採用必要之假設及估計加以衡量、評估與揭露，惟該等估計與實際結果可能存有差異。

(二)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本公司以新台幣記帳。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即期匯率入帳；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依當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但以公平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則按資產負債表日即期匯率換算，如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者，兌換差額亦認列為當期損益；如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兌換差額亦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之外幣財務報表換算為本國貨幣財務報表所產生之換算差額，列入股東權益項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

禾瑞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三)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現金或約當現金、為交易目的而持有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變現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者列為非流動資產。

負債因交易目的而發生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者列為非流動負債。

(四)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商譽以外之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估計其可回收金額，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資產，認列減損損失。商譽以外之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累積減損損失，嗣後若已不存在或減少，即予迴轉，增加資產帳面價值至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數。

商譽所屬現金產生單位，則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並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部份，認列減損損失。

(五)現金及約當現金

本公司所稱約當現金，係指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即將到期而其利率變動對價值影響甚少之短期且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包括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或清償之商業本票、銀行承兌匯票及附賣回債券等。

(六)備抵呆帳

備抵呆帳係依各應收帳款之可收現性評估提列。備抵呆帳金額係依據過去收款經驗、客戶信用評等、帳齡分析並考量內部授信政策後決定。

(七)存 貨

存貨之原始成本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之狀態及地點所發生之必要支出。續後，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係採加權平均法計算，淨變現價值則以資產負債表日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狀態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為計算基礎。

(八)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本公司與子公司合併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比例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未達百分之二十但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權益法評價。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出售時，以售價與處分日該投資帳面價值之差額，作為長期股權投資處分損益，帳上如有因長期股權投資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或其他股東權益調整項目餘額時，則按出售比例轉列當期損益。

禾瑞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對具有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除依權益法評價外，自民國九十七年第一季起分別於第一、三季、半年度及年度終了時，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民國九十六年度(含)以前，係於每會計年度之半年度及年度終了時，編製合併財務報表。

(九)固定資產及其折舊

固定資產以取得成本為評價基礎。為購建設備並正在進行使該資產達到可使用狀態前所發生之利息予以資本化，列入相關資產成本。重大增添、改良及重置支出予以資本化；維護及修理費用列為發生當期費用。

折舊係按直線法以成本依估計耐用年數計提；租賃權益改良依租約年限或估計使用年限較短者按平均法攤銷。折舊性資產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者，就其殘值自該屆滿日起估計尚可使用年限繼續提列折舊。

主要固定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 1.機器設備：2~5年
- 2.運輸設備：5年
- 3.辦公設備：3年
- 4.租賃改良：2年

處分固定資產之損益列為營業外收支。

(十)遞延費用

係購入技術使用權及IP智慧財產權，按有效使用年限二~三年平均攤提。

(十一)退休金

本公司訂立職工退休辦法，涵蓋所有正式任用員工。依該辦法規定，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其中所獲得之基數係依每位員工前十五年之服務，每服務滿一年可獲得二個基數，自第十六年起，每服務滿一年可獲得一個基數計算而得。在該退休辦法下，退休金給付全數由本公司負擔。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配合勞工退休金條例（以下簡稱「新制」）之實施，原適用該辦法之員工如經選擇適用新制後之服務年資或新制施行後到職之員工其服務年資改採確定提撥制。

採確定給付退休辦法部份，本公司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以年度結束日為衡量日完成精算，其累積給付義務超過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部份，於資產負債表認列最低退休金負債，並依精算結果認列淨退休金成本，包括當期服務成本、利息成本及過渡性淨給付義務、前期服務成本與退休金損益依員工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直線法攤銷之數。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之規定，按月依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

禾瑞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採確定提撥退休辦法部份，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百分之六之提撥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提撥數列為當期費用。

本公司於編製期中財務報表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三號「期中財務報表之表達及揭露」之規定，對於財務會計準則第十八號公報「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所規定之有關員工退休金負債精算結果之資訊，不予揭露。

(十二)庫藏股票

本公司收回已發行之股票且尚未處分或註銷者，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號「庫藏股票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以買回時所支付之成本認列為庫藏股票。處分庫藏股票之處分價格高於帳面價值者，差額列為資本公積—庫藏股交易；處分價格低於帳面價值者，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沖抵保留盈餘。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採加權平均並依收回原因分別計算。

庫藏股票註銷時，按股權比例借記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與股本，其帳面價值如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沖抵保留盈餘；其帳面價值低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者，則貸記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十三)收入認列

銷貨收入係於商品交付且顯著風險及報酬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去料加工時，因加工產品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並未移轉，故不作銷貨處理。

(十四)所得稅

所得稅之估計以會計所得為基礎，資產及負債之帳面價值與課稅基礎之差異，依預計迴轉年度之適用稅率計算認列為遞延所得稅。其屬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其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認列備抵評價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非與資產或負債相關者，則依預期迴轉期間之長短劃分。

本公司因購置機器設備、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

本公司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後列為當期費用。

禾瑞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十五)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本公司對於民國九十七年度(含)以後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052號解釋函之規定，估計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金額，並依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性質列為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項下之適當會計科目。嗣後股東會決議分配金額與財務報表估列數如有差異，視為估計變動，列為分配當期損益。

(十六)每股盈餘

普通股每股盈餘係以本期淨利，除以普通股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之。因盈餘、資本公積或員工紅利轉增資而新增之股份，採追溯調整計算。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含)以後之員工紅利，於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視為全部發行股票股利，以資產負債表日之股價或淨值計算可發行股數之方式計算。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一)本公司自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052號解釋函，依解釋函規定分類、衡量及揭露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造成民國九十七年第一季純益及股東權益減少3,695仟元，每股盈餘減少0.1元。

(二)本公司自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一次修訂條文。前述變動對民國九十八年第一季純益及股東權益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98.3.31	97.3.31
庫存現金、支票及活期存款	\$ 5,176	17,892
定期存款	706,578	528,668
附買回債券	59,000	48,000
	\$ 770,754	594,560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定期存款利率分別為0.05%~2.68%及1.90%~2.85%；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附買回債券均於三個月內到期，其年利率分別為0.26%~0.34%及1.90%~1.92%。

(二)應收票據及帳款

	98.3.31	97.3.31
應收票據	\$ 3,412	610
應收帳款	32,666	46,683
	36,078	47,293
減：備抵呆帳	(2,679)	(2,077)
	\$ 33,399	45,216

禾瑞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三)存 貨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存貨明細如下：

	<u>98.3.31</u>	<u>97.3.31</u>
製成品	\$ 7,020	7,074
減：備抵損失	(489)	(904)
小計	<u>6,531</u>	<u>6,170</u>
在製品	1,453	-
減：備抵損失	-	-
小計	<u>1,453</u>	<u>-</u>
原 料	13,654	14,279
減：備抵損失	(2,349)	(4,916)
小計	<u>11,305</u>	<u>9,363</u>
商 品	39,644	48,548
減：備抵損失	(26,159)	(9,563)
小計	<u>13,485</u>	<u>38,985</u>
合 計	<u>\$ 32,774</u>	<u>54,518</u>

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第一季認列存貨相關費損(收益)分別為(2,756)仟元及 0仟元。另，民國九十八年第一季因先前導致存貨淨變現價值低於成本之因素已有證據顯示情況改善，致淨變現價值增加而認列營業成本減少之金額為2,756仟元。

(四)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持股比例及期末餘額分別列示如下：

	<u>98.3.31</u>		98年第一季	<u>97.3.31</u>		97年第一季
	持股比例%	金 額	投資利益	持股比例%	金 額	投資損失
Tiger Glory Limited	100.00	\$ <u>24,477</u>	<u>9,627</u>	100.00	<u>2,401</u>	<u>(3,965)</u>

2.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第一季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係依據各被投資公司自行編製，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季報表評價認列，上述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另行參閱附註十一。

3.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因其未於公開市場買賣，故無市價可循。

(五)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並未提供抵質押擔保。

禾瑞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六)遞延費用

係為購入技術使用權及IP智慧財產權，分別以二~三年攤銷，其增減變動明細如下：

	98年第一季			合 計
	遞延費用	遞延技術 使用權利金	遞延利息 費 用	
期初餘額	\$ 31,931	25,494	690	58,115
本期增加	1,339	-	-	1,339
本期攤提	(5,919)	(12,762)	(330)	(19,011)
期末餘額	<u>\$ 27,351</u>	<u>12,732</u>	<u>360</u>	<u>40,443</u>

	97年第一季			合 計
	遞延費用	遞延技術 使用權利金	遞延利息 費 用	
期初餘額	\$ 18,878	76,898	1,654	97,430
本期增加	10,302	-	-	10,302
本期攤提	(2,853)	(12,899)	(193)	(15,945)
期末餘額	<u>\$ 26,327</u>	<u>63,999</u>	<u>1,461</u>	<u>91,787</u>

(七)退休金

	98.3.31	97.3.31
當期退休金費用		
確定給付之淨退休金成本	\$ 19	24
確定提撥之退休金成本	836	637
	<u>\$ 855</u>	<u>661</u>
期末勞工退休準備金餘額	<u>\$ 2,496</u>	<u>2,042</u>
期末預付退休金	<u>\$ 108</u>	<u>74</u>
期末既得退休金給付	<u>\$ -</u>	<u>-</u>

(八)股東權益

1.股本及增資案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度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4,188仟股，總金額41,880仟元。此項增資案業已辦妥變更登記。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度股東常會決議以未分配盈餘及員工紅利30,101仟元轉增資發行新股，計3,010仟股，每股面額10元。本次盈餘轉增資案業已辦妥變更登記。

禾瑞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經董事會決議註銷庫藏股票1,060仟股，減少資本額10,600仟元。此項庫藏股註銷業已辦妥變更登記。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皆為500,000仟元(皆保留50,000仟元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使用)，每股面額10元，實際發行股本分別為428,664仟元及367,283仟元。

2. 公積及盈餘分配之限制

(1)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僅供彌補虧損及增加資本之用，不得用以分配現金股利。且依證券主管機關規定，以發行股票溢價及受領贈與所得所產生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者，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另，發行股票溢價轉入之資本公積，應俟產生該次資本公積之增資案經主管機關核准登記後之次一年度，始得將該次轉入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

A. 普通股溢價

本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度因辦理現金增資之發行價格超過票面金額溢價191,577仟元，後復因辦理註銷庫藏股票，按註銷股權比例沖銷6,671仟元，故民國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資本公積－普通股溢價為269,755仟元。

B. 合併溢價

本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度因辦理註銷庫藏股票，按註銷股權比例沖銷985仟元，故民國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資本公積－合併溢價為39,842仟元。

(2) 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盈餘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該公積累積數等於資本總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依法僅供彌補虧損之用，不得用以分配現金股利。但此項公積之提列已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十時，得以股東會決議，於其半數之範圍內轉撥資本。

(3) 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必要時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其餘額加計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作為可供分配盈餘。由董事會視營運需要酌情保留部分，並按下列比例擬訂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A. 員工紅利不低於百分之七。

B. 董事監察人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三。

C. 其餘為股東股息及紅利。

D. 員工紅利發放對象包含本公司及從屬公司之員工。

禾瑞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正值成長期，股利政策須視本公司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在兼顧股東利益及本公司財務結構健全目標下，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並提報股東會。股東股利得以股票或現金方式發放，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百分之三十。

本公司以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之稅後純益提列百分之十之法定盈餘公積及依法令規定應提列或迴轉之特別盈餘公積後之金額為基礎，分別以15%及3%計算，估計員工紅利金額分別為2,045仟元及3,600仟元，董監酬勞分別為409仟元及720仟元，配發股票股利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股東會決議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分別列為民國九十九年度及民國九十八年度之損益。嗣後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之。

(4)本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六月及九十六年六月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九十六年度及九十五年度盈餘分配，分派之每股股利及員工紅利、董事與監察人酬勞如下：

	96年度	95年度
普通股每股股利(元)		
現金	\$ 1.80	0.80
股票	0.45	1.00
	\$ 2.25	1.80
員工紅利—股票(依面額計價)	\$ 11,737	12,000
員工紅利—現金	5,868	5,140
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3,500	2,300
	\$ 21,105	19,440

上列年度盈餘分配總金額與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並無差異。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三月二十日經董事會擬議之民國九十七年盈餘分配為股東現金股利62,156仟元、員工現金紅利9,470仟元及董監酬勞1,893仟元，該盈餘分配案尚待本公司股東會決議，相關資訊可俟民國九十八年度股東常會開召後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之。

禾瑞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3.庫藏股票

依證券交易法之規定，公司買回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資本公積之金額；因轉讓予員工而買回之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三年內將其轉讓，逾期未轉讓者，視為公司未發行股份予以註銷。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本公司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民國九十七年度依證券交易法相關規定，買回本公司股票1,060仟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2.41%，買回價款28,341仟元。本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經董事會決議，註銷庫藏股票1,060仟股，同時沖銷普通股股本10,600仟元、資本公積－普通股溢價6,671仟元、資本公積－合併溢價985仟元及未分配盈餘10,085仟元，並完成銷除股份變更之登記。

(九)所得稅

1.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第一季之所得稅費用組成如下：

	98年第一季	97年第一季
當期所得稅費用	\$ 371	4,268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2,783)	240
所得稅費用(利益)	\$ (2,412)	4,508

2.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為百分之二十五，並適用「所得基本稅額條例」計算基本稅額。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第一季之所得稅費用估計數，與損益表中所列稅前淨利依規定稅率應計所得稅之差異列明如下：

	98年第一季	97年第一季
按損益表列計所得稅前淨利計算之所得稅額	\$ 4,429	7,784
加(減)下列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投資抵減－研究發展支出等	(3,995)	(3,35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利益)	(2,407)	991
其他	(439)	(916)
估計所得稅費用	\$ (2,412)	4,508

禾瑞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3.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內容如下：

	<u>98.3.31</u>	<u>97.3.31</u>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投資抵減	\$ 21,255	13,043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7,249	3,846
備抵呆帳損失	527	417
其 他	<u>162</u>	<u>161</u>
	29,193	17,467
減：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u>(15,726)</u>	<u>(13,043)</u>
	<u>13,467</u>	<u>4,424</u>
遞延所得稅負債－流動：		
未實現兌換利得	<u>24</u>	<u>736</u>
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u>\$ 13,443</u>	<u>3,688</u>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其 他	<u>283</u>	<u>493</u>
非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u>\$ 283</u>	<u>493</u>

4.截至民國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因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支出符合促進產業升級條例第六條規定依法得享受投資抵減，其尚未抵減之投資抵減稅額及最後可抵減年度如下：

<u>發生年度</u>	<u>可抵減總額</u>	<u>尚未抵減餘額</u>	<u>最後可抵減年度</u>
民國九十六年度(申報數)	\$ 20,820	289	民國一〇〇年
民國九十七年度(估計數)	27,622	17,796	民國一〇一年
民國九十八年度(估計數)	3,542	3,170	民國一〇二年

以上研究發展支出之抵減數尚待主管機關核定。另依稅法規定得自當年度起五年內抵減各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額，每一年度抵減金額以不超過當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額百分之五十為限，但最後年度抵減金額不在此限。

5.本公司民國九十二年度增資擴展經營積體電路設計投資計劃，已獲財政部97.03.26台財稅字第09704032050號函核准，自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起，就該投資計劃新增收入連續五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另原鑫科資訊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四年度增資擴展經營觸控輸入裝置投資計劃，已獲得財政部96.02.05台財稅字第09604511020號函核准，自民國九十五年十月二十日起連續五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後該公司於民國九十五年十一月三十日併入本公司，本公司復申請財政部97.06.25台財稅字第09704068060號函核准，依企業併購法第37條規定，由本公司繼續承受該租稅獎勵，並自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就該投資計劃新增收入連續五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

禾瑞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6.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九十五年度。

7.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u>98.3.31</u>	<u>97.3.31</u>
未分配盈餘所屬年度：		
八十七年度以後	\$ <u>90,306</u>	<u>157,493</u>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u>17,604</u>	<u>1,291</u>
	<u>97年度</u>	<u>96年度</u>
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u>21.25%(預計)</u>	<u>18.62%(實際)</u>

(十)每股盈餘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第一季，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計算如下：

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u>98年第一季</u>		<u>97年第一季</u>	
	<u>稅前</u>	<u>稅後</u>	<u>稅前</u>	<u>稅後</u>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u>17,754</u>	<u>20,166</u>	<u>31,176</u>	<u>26,668</u>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u>42,866</u>	<u>42,866</u>	<u>36,728</u>	<u>36,728</u>
	\$ <u>0.41</u>	<u>0.47</u>	<u>0.85</u>	<u>0.73</u>
追溯調整後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u>39,430</u>	<u>39,430</u>
追溯調整後基本每股盈餘			\$ <u>0.79</u>	<u>0.68</u>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 17,754	20,166	31,176	26,668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	-	-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 <u>17,754</u>	<u>20,166</u>	<u>31,176</u>	<u>26,668</u>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42,866	42,866	36,728	36,728
- 估列員工紅利	55	55	-	-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流通股數(千股)	<u>42,921</u>	<u>42,921</u>	<u>36,728</u>	<u>36,728</u>
	\$ <u>0.41</u>	<u>0.47</u>	<u>0.85</u>	<u>0.73</u>
追溯調整後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u>39,430</u>	<u>39,430</u>
追溯調整後稀釋每股盈餘			\$ <u>0.79</u>	<u>0.68</u>

禾瑞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十一)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1.公平價值之資訊

(1)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價值資訊如下：

	98.3.31		97.3.31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770,754	770,754	594,560	594,56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33,399	33,399	45,216	45,216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20,861	20,861	22,248	22,248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1,686	11,686	1,995	1,995
受限制資產	6,023	6,023	6,000	6,000
金融負債：				
應付帳款	27,851	27,851	41,107	41,107
應付所得稅	7,066	7,066	39,628	39,628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62,400	62,400	67,756	67,756

(2)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係以評價方法估計其公平價值。

2.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受限制資產、應付帳款、應付所得稅、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3.財務風險資訊

(1)市場風險

本公司持有外幣之應收帳款，其匯率變動產生之兌換損益與外幣計價之應付帳款兌換損益相互抵銷後之淨兌換損益，為本公司因匯率變動所暴露之風險。

(2)信用風險

本公司主要的潛在信用風險係源自於現金、應收帳款交易對象到期無法按約定條件履約之風險。本公司之現金存放於不同之金融機構，已控制暴露於每一金融機構之信用風險。另，本公司已定期評估客戶之營運狀況及應收帳款之回收可能性，且本公司未因各該主要客戶而遭受重大信用風險損失。

禾瑞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3)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資本及營運資金足以支應履行所有合約義務，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4)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並無從事以浮動利率計息之投資及融資活動，故市場利率變動對本公司持有之金融商品未來現金流量並無重大影響。

五、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禾伸堂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係本公司之董事
Tiger Glory Limited	本公司100%持有之子公司
Empia Technology, Inc.	子公司Tiger Glory Limited100%持有之被投資公司

(二)與關係人之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銷貨及未實現銷貨毛利

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第一季對關係人之銷售收入金額如下：

	98年第一季		97年第一季	
	金額	佔銷貨 淨額%	金額	佔銷貨 淨額%
禾伸堂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 24,946	28	29,041	20

2.進 貨

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第一季向關係人之進貨情形如下：

	98年第一季		97年第一季	
	金額	佔進貨 淨額%	金額	佔進貨 淨額%
禾伸堂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 -	-	52	-

3.其他收入

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第一季對關係人之其他收入情形如下：

	98年第一季		97年第一季	
	金額	佔其他 收入%	金額	佔其他 收入%
禾伸堂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 -	-	9	-

禾瑞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4.因上述各項交易而發生之期末應收帳款、其他應收帳款及應付帳款情形如下：

	<u>98.3.31</u>		<u>97.3.31</u>	
	<u>金額</u>	<u>佔全部 應收帳款%</u>	<u>金額</u>	<u>佔全部 應收帳款%</u>
應收帳款：				
禾伸堂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 <u>20,861</u>	<u>38</u>	<u>22,248</u>	<u>32</u>
	<u>98.3.31</u>		<u>97.3.31</u>	
	<u>金額</u>	<u>佔全部其他 應收帳款%</u>	<u>金額</u>	<u>佔全部其他 應收帳款%</u>
其他應收帳款：				
禾伸堂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 <u>-</u>	<u>-</u>	<u>10</u>	<u>-</u>
	<u>98.3.31</u>		<u>97.3.31</u>	
	<u>金額</u>	<u>佔全部 應付帳款%</u>	<u>金額</u>	<u>佔全部 應付帳款%</u>
應付帳款：				
禾伸堂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 <u>-</u>	<u>-</u>	<u>54</u>	<u>-</u>

5.技術權利金

本公司民國九十五年七月與Empia Technology, Inc.簽約，取得技術使用權157,104仟元(美金4,800仟元)，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已攤提之技術轉讓權利金分別為144,012仟元及91,644仟元，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第一季均攤提13,092仟元，分別帳列其他營業成本12,762仟元及12,899仟元與利息費用330仟元及193仟元。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尚未支付之技術授權權利金分別為13,564仟元及55,328仟元，分別帳列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13,564仟元及43,168仟元及其他負債—其他 0仟元及12,160仟元。權利金合約主要內容如下：

<u>合約人</u>	<u>契約期間</u>	<u>主要內容</u>
Empia Technology, Inc.	95年7月~98年6月 計12季	(1)技術移轉及技術授權使用權利金。 (2)影音同步壓縮儲存技術之移轉及使權利金。 (3)權利金依契約規定方式支付。

禾瑞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六、抵質押之資產

<u>質押之資產</u>	<u>質押擔保標的</u>	<u>98.3.31</u>	<u>97.3.31</u>
定期存款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進貨之擔保	\$ 5,000	5,000
"	關稅保證	1,023	1,000
合 計		<u>\$ 6,023</u>	<u>6,000</u>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無。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其 他

(一)本期發生之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98年第一季			97年第一季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註)	-	17,673	17,673	-	17,418	17,418
勞健保費用	-	1,142	1,142	-	869	869
退休金費用	-	855	855	-	661	661
其他用人費用	-	707	707	-	738	738
折舊費用	-	710	710	-	1,121	1,121
攤銷費用	12,762	5,919	18,681	12,899	2,852	15,751

註：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第一季估計員工紅利影響數分別為2,045仟元及3,600仟元。

(二)民國九十七年第一季財務報表若干金額，為配合民國九十八年第一季財務報表表達，已作適當重分類。

禾瑞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十一、其他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資金貸與他人：無。
- 2.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 價
禾瑞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Tiger Glory Limited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000	24,477	100.00	非上市(櫃)公司不適用

-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9.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 1.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 末 持 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註1)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 數	比 率	帳面金額			
禾瑞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Tiger Glory Limited	薩摩亞	控股與投資	32,941	32,941	1,000	100.00%	24,477	9,627	9,627	1
Tiger Glory Limited	Empia Technology, Inc.	美國	IC晶片研發及設計	32,850	32,850	1,800	100.00%	19,712	9,627	9,627	1

註1：具控制力及重大性之被投資公司。

- 2.資金貸與他人：無。
- 3.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 4.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 價
Tiger Glory Limited	股票—Empia Technology, Inc.	係Tiger Glory Limited 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800	19,712	100.00	非上市(櫃)公司不適用

禾瑞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5.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9.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10. 被投資公司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相關資訊：無。

(三)大陸投資資訊：無。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三號第25段規定，於編製期中財務報表時得不揭露部門別財務資訊。